

土木工程，第二主修(45學分)

CE-U-PM-001

配當年：115學年度

學程描述：

土木系第二主修學程旨在培養學生具備土木工程之基礎理論與實務應用能力，課程涵蓋結構工程、地盤工程、材料學、水利工程與工程管理等核心領域，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結合校內外資源，提供跨領域學習機會。學程特別適合對土木工程有興趣，並希望未來能從事相關職涯發展的學生，透過系統性訓練，強化其工程專業素養與問題解決能力，提升職場競爭力。此學程亦鼓勵學生參與實習、專題研究與跨系合作，培養團隊合作與溝通表達能力，進一步銜接產業需求與社會發展趨勢。

課程組合：

必選修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群/分類
必修	CE1001	應用力學	3	1.基礎核心
必修	CE1011	工程倫理	1	1.基礎核心
必修	CE1013	土木工程概論	1	1.基礎核心
必修	CE1081	工程圖學(一)	2	1.基礎核心
必修	CE1082	工程圖學(二)	2	1.基礎核心
必修	CE2070	結構學(一)	3	1.基礎核心
必修	CE2072	工程材料	2	1.基礎核心
必修	CE2073	工程數學(一)	3	1.基礎核心
必修	CE2081	測量學	3	1.基礎核心
必修	CE2083	材料力學(一)	3	1.基礎核心
必修	CE2085	土壤力學(一)	3	1.基礎核心
必修	CE3083	基礎工程(一)	3	1.基礎核心
必修	CE3056	營建法規與實務	3	2.進階課程
必修	CE3073	鋼筋混凝土(一)	3	2.進階課程
必修	CE3078	工程地質	2	2.進階課程
必修	CE3081	鋼結構設計	3	2.進階課程
必修	CE4048	營建管理	3	2.進階課程
必修	CE2019	工程材料試驗	1	3.應用實作
必修	CE2070P	結構學(一)實習	0	3.應用實作
必修	CE2081P	測量學實習	0	3.應用實作
必修	CE2083P	材料力學(一)實習	0	3.應用實作
必修	CE3080	土壤力學試驗	1	3.應用實作

土木工程，第二主修(45學分)

CE-U-PM-001

配當年：115學年度

取得資格總學分： 45

必修學分數： 45

選修學分數： _____

對應產業類別：

F00	營建工程業
M71	建築、工程服務及技術檢測、分析服務業
083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學程修課規則：

一、選讀對象

本校學士班學生。

二、學程修業規定

(一)取得第二主修最低學分數45學分。

(二)依逢甲大學學士班跨領域專長實施要點第7點，凡符合跨領域專長之修業規定者，其學位證書依主修領域授予學位，並加註第二主修、或輔修等專長領域名稱。

三、對接產業類別

營造業／建設業、金屬相關製造業、公共工程及政府機關、不動產與營建顧問業、工程顧問與設計服務業、材料與試驗檢測產業、智慧建築與綠建築相關產業、交通運輸建設產業、水資源與環境工程業

管理單位：建設學院 / 土木工程學系